

证券代码：833896

证券简称：海诺尔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海诺尔环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概述

（一）变更日期

1.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实施时间要求，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2. 根据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颁发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修订，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二）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

1. 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

2. 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1) 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等相关会计准则；

(2) 公司按照 2019 年 4 月 30 日，财政部颁发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

(3) 除以上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三) 变更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发的上述相关会计准则及通知规定，对相应会计政策进行变更、适用和执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1.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要求进行的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要求进行的变更，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要求进行的变更，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独立董事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均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要求进行的变更，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三位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无法追溯调整的/不采用追溯调整的

根据公司适用的新金融工具准则以及财政部颁发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对上年同期比较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

七、备查文件目录

-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海诺尔环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30日